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北區

承辦人：曾立琦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49

電子信箱：p72350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松山高級工農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9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職字第113309232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修正關懷小卡1份 (33543726_1133092322_1_ATTACHMENT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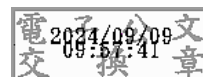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「臺北市高級中等學校身心調適假關懷小卡（修正）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局113年8月27日北市教職字第1133087558號函續辦。
- 二、本局旨揭關懷小卡前函送各校置於官方網站、學生手冊及印製供學生使用，為持續優化小卡呈現身心調適假相關資訊，本次酌予調整，並請各校協助調整抽換本次修正版本。
- 三、另為形塑本市高級中等階段學生身心防護網，各校應於學生申請身心調適假時，主動告知學生校園內、外部身心輔導相關資源予學生掌握（如校內專任輔導教師或轉介輔導中心輔導諮商、多元輔導方案等服務），攜手守護學生心理健康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中等教育科（含附件）



松山工農 1130909



NOAA1133011265